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1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全面深入的检查，在查阅公司的各项内控管理制度，了解公司有关单位和部门在内部控制具体实施情况的基础上，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评价并出具此报告。

一、公司基本情况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于 1997 年 8 月 15 日经陕西省人民政府陕政函【1997】168 号文件批准，以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化集团”）作为主发起人，联合其他十七家法人单位，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深圳证券交易所 [2007] 9 号文批准，公司股票于 2007 年 1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目前，公司总股本为 358,400,000 股。

公司经营范围：合成氨、硝酸、硝酸铵、多孔硝酸铵、化学肥料、特种气体、铁粉的生产、加工、批发与零售；复合（复混）肥的销售；羰基铁粉系列产品、吸收材料、彩色光刻掩膜版、精细化工系列产品的开发、生产、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气瓶检验（特种设备检验检

测核准证有效期至 2011 年 8 月 9 日); 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 本企业所需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 (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 (安全生产许可证至: 2014 年 6 月 7 日)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至: 2015 年 11 月 01 日) (上述范围中,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规定必须经批准的, 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 兴化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持有公司股本 148, 315, 793 股, 占总股本的 41.38%。

二、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范围、程序和方法

(一) 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制定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作为内部控制的评价依据。

(二) 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涵盖公司经营活动中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所有业务环节, 包括但不限于销售收款循环、采购付款循环、存货循环、固定资产管理、资金管理、投资与融资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管理、对外担保管理、信息系统管理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

(三) 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按照审计计划采用查阅相关内部控制法规、制度及公司管理文件、询问相关人员内部控制流程、分析内部控制的环境及其风险、以及抽样检查等方法, 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活动进行了解、识别内部控制风险、对内部控制活动检查其实施的有效性。

三、公司内部控制的的目标和原则

（一）内部控制的目标

1、建立和完善现代管理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结构，通过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达到或实现公司各项经营管理目标。

2、建立切实有效的风险防控体系，抑制舞弊现象的发生，保证公司资产和经营活动的安全。

3、建立良性的公司内部经营环境，确保公司运作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管理制度。

（二）内部控制建立和实施的原则

1、内部控制的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应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公司及其子公司和外围企业的各种业务和事项，必须是全面的企业内部控制。

2、内部控制的重要性原则。企业内部控制应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企业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进行重点控制、全面控制。

3、内部控制的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4、内部控制的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应与公司战略、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企业经营情况和外界环境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

5、内部控制的成本效益原则。企业内部控制以企业持续发展和

永续经营为目标，应当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成本实现企业有效内部控制。

四、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一）内部控制环境

1、管理理念与经营风格

公司将规章制度视为公司管理、组织的标准，坚持在管理中不断完善和健全制度体系，注重内部控制制度的实施和监督，认为建立完善、高效的内部控制机制，才能使公司的生产经营有条不紊、规避风险，提高工作效率，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2、治理结构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三会一层各司其职、规范运作。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都能够正常发挥作用，公司的4名独立董事均具备履行其职责所必需的知识基础，具备独立董事相关任职资格，符合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能够在董事会决策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包括在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发展战略与决策机制、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及解聘等事项上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发挥独立董事作用。

3、组织机构

公司根据职责划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设立了销售公司、生产部、科技部、人力资源部、安环部、计财部、行政管理部、审计部等职能部门，并制定了相应部门及各岗位的职责。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各负其责，相互协作、相互牵制、相互监督。

4、财务管理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法、税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财务会计控制涵盖了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内部稽核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等方面。公司在财务方面建立严格的内部审批流程，清晰地划分了审批权限，实施了有效的控制管理。在会计系统方面，公司按照《公司法》对财务会计的要求以及《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完整的财务管理控制制度以及相关的操作规程，对采购、生产、销售、财务管理等各个环节进行有效控制，确保会计凭证、核算与记录及其数据的准确性、可靠性和安全性。

5、内部审计

公司审计部直接对董事会负责，在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独立行使审计职权，不受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涉。审计部负责人由董事会直接聘任，并配备了专职审计人员，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所有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内控执行等情况进行内部审计，对其经济效益的真实性、合理性、合法性做出客观评价。

6、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制定了系统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对

人员录用、员工培训、工资薪酬、福利保障、绩效考核、内部调动、职务升迁等进行了详细规定，并建立了一套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吸引并留住人才。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监事由股东大会或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或更换，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7、法规、制度的培训

公司注重对管理层和员工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度方面的培训，手段包括定期或不定期集中培训（包括公司内部培训和外聘专业人士进行培训）、组织参加外部培训等有效地增强了公司的合法、合规性。

8、企业文化

企业文化是企业的灵魂和底蕴。公司通过多年发展的积淀，构建了一套涵盖理想、信念、价值观、行为准则和道德规范的企业文化体系，是对兴化人传承企业精神、创新进取的阐释，更是公司战略不断升级，强化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支柱。

9、外部影响

影响公司的外部环境主要是有关管理监督机构的监督、审查、经济形势及行业动态、市场需求等。公司能适时根据外部环境的行动及变化不断提高控制意识，强化和改进内部控制政策及程序。

（二）风险评估

公司根据战略目标及发展思路，结合行业特点，建立了系统、有效的风险评估体系：根据设定的控制目标，全面系统地收集相关信息，准确识别风险类型，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做到风险可控。

（三）控制活动

1、建立健全制度

公司治理方面：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重大决策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资产减值及损失处理的内控制度》、《内部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对外财务资助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重大规章制度，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

日常经营管理：以公司基本制度为基础，制定了涉及产品销售、生产管理、材料采购、人力资源、行政管理、财务管理、内部审计等整个生产经营过程的一系列制度，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管理有序，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2011 年由于国家对养老、医疗等政策的调整，公司对《员工基本养老保险管理制度》、《员工基本医疗保险管理制度》、《员工工伤保险管理制度》、《员工失业保险管理制度》、《考勤管理制度》、《劳动人事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并将《女工生育保险管理制度》、《工资收入分配制度》修订为《员工生育保险管理制度》、《工资管理制度》；制定《劳务用工管理制度》、《住房公积金管理暂行办法》，保证了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合规性。

会计系统方面：按照《公司法》对财务会计的要求以及《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完整的财务管理控

制制度以及相关的操作规程，如《会计人员岗位责任制度》、《成本核算制度》、《应收账款管理办法》、《稽核制度》、《计算机安全管理制度》、《财务印签保管使用办法》、《会计档案保管制度》、《票据管理制度》等等，对采购、生产、销售、财务管理等各个环节进行有效控制，确保会计凭证、核算与记录及其数据的准确性、可靠性和安全性。

2、控制程序

为合理保证各项目标的实现，公司建立了相关的控制程序，主要包括：交易授权控制，责任分工控制，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独立稽核控制，电子信息系统控制等。

（1）交易授权控制：明确了授权批准的范围，权限，程序，责任等相关内容，单位内部的各级管理层必须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权，经办人员也必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经济业务。

（2）责任分工控制：合理设置分工，科学划分职责权限，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及每一个人工作能自动检查另一个人或更多人工作的原则，形成相互制衡机制。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与业务经办，业务经办与会计记录，会计记录与财产保管，业务经办与业务稽核，授权批准与监督检查等。

（3）凭证与记录控制：合理制定了凭证流转程序，经营人员能及时将交易过程中的有关凭证送交会计部门以便记录，各种凭证经独立审核后据以记账，已入账凭证依序归档。

（4）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

确保财产安全完整。

(5) 独立稽查控制：公司董事会下设有审计委员会，并专门成立了审计部，承担公司的财务审计, 投资项目审计, 经济效益审计, 经济责任审计，募集资金审计和审计委员会交办的其他审计项目。

3、重点控制

(1) 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

公司通过向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委派董事、监事及重要高级管理人员加强对其的管理，并制定《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对控股子公司的运作、人事、财务、投资、信息、内审等作了明确的规定和权限范围。

(2) 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内部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方和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等作了明确的规定，规范与关联方的交易行为，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3) 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

公司《对外担保制度》对公司发生对外担保行为时的对担保对象、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安全措施等作了详细规定，未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不得对外提供担保。

(4) 募集资金的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及审批程序、用途调整与变更、内审监督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能够做到专户存储、三方监管，使用募集资金的审批、支付等手续完备，

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有权随时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严格按照规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公开披露。

（5）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

公司《重大决策制度》对公司对外投资的投资类别、投资对象以及相应的决策程序、决策权限等方面作了明确规定，决策投资项目不能仅考虑项目的报酬率，更要关注投资风险的分析与防范，对投资项目的决策要采取谨慎的原则。

（6）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从信息披露机构和人员、文件、事务管理、披露程序、信息报告、保密措施、档案管理、责任追究等方面作了详细规定。

（四）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信息与沟通制度，明确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传递范围，做好对信息的合理筛选、核对、分析、整合，确保信息的及时、有效。

（五）内部监督

公司监事会负责对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管人员的履职情形及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对股东大会负责。审计委员会是董事会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全公司及下属各单位、部门的财务收支及经济活动进行审计。通过审计监督，及时发现内部控制的缺陷和不足，提

出整改方案并监督落实，并以审计报告的形式及时上报董事会。另外，2011年，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
业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简称“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积极开展内控规则专项落实活动。通过自查，公司及时与主办券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同时按照深交所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对公司进行了全面的内控自查，全部达到规定要求。

五、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的整改情况

经检查，公司上一年度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并得到了有效执行。与此同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本年度我们对公司相关制度也进行了修订和完善。

六、本年度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根据行业特点以及运营情况制订了一系列覆盖公司业务活动的各个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有力地保证了公司的平稳运行，防范经营风险。内控制度在公司运营过程中也得到了较好的执行，能够达到内控的总体目标，本年度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但由于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内外部环境的持续变化等因素都可能导致原有控制活动不适用或者出现偏差。公司将及时进行内部控制体系的补充和完善，同时加强人员培训和思想品德教育，强化制度的执行和监督检查，防范风险，为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公

司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障，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七、改进和完善内部控制的有关措施

（一）继续加强公司上下有关生产经营方面的法律法规、公司制度的学习，增强合法、合规经营意识。

（二）公司应根据国家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进一步健全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为公司未来的建设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八、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且内部控制制度能够贯彻落实执行，在公司经营管理各个环节、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是有效的。

在公司未来经营发展中，公司将不断深化管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使之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五日